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0	~	-1,000	-8,145.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50	~	-1,250	-9,180.89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 年度，公司积极应对行业竞争格局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坚持贯彻“核心客户、核心产品”的经营思路，通过紧密围绕客户需求提升项目交付质量、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促进业务发展、持续开展研发保持创新竞争力等措施提质增效，同时通过有效优化人员结构、

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等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上述各项举措有效改善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并继续保持了主营业务的盈利。

由于公司部分子公司全年经营业绩虽有改善但未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并遵循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子公司相关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初步估算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故致使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负，预计净利润亏损较上一年度大幅减少。

本次业绩预告情况已考虑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截至目前，相关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29 日